

证券代码：001382

证券简称：新亚电缆

公告编号：2026-004

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是 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5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新亚电缆	股票代码	001382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无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张家军	何素玲	
办公地址	清远市清城区沙田工业区	清远市清城区沙田工业区	
传真	0763-3810696	0763-3810696	
电话	0763-3810696	0763-3810696	
电子信箱	finance@xinyag.com	finance@xinyag.com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电线电缆研发、生产和销售的企业，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、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及架空导线等，近年来，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加大对特种电缆产品的开发。公司特种电缆产品能满足耐磨、耐高温、耐寒、抗拉伸、耐弯折、防鼠蚁、阻燃、耐火、耐紫外光、耐辐射、电磁兼容等复杂使用环境要求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产品类型	主要产品	产品用途及其特性		
电力电缆	分为中压电力电缆、低压电力电缆，主要为额定电压 1-35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，其中包括无卤低烟阻燃耐火型电力电缆、矿物绝缘电缆、铝合金电力电缆、交联聚乙烯绝缘阻水电力电缆等专用或特种电缆。	常规产品	主要应用于电力配电网，发电工程建设项目，工业企业、建筑、交通、电动车充电站、轨道及机场交通、国防工程及高消防特殊场地等的配供电系统。	
		特种产品	矿物绝缘电缆	具有低烟无卤、耐高温、防火、高安全性等优越特征，能在 950° C-1,000° C 温度下持续供电 3 小时，主要应用于高层建筑、地铁、大型商场，隧道、医院等消防设施，减少因火灾造成的损失。
			无卤低烟辐照交联电线电缆	长期工作温度高，具有环保、低烟无卤、阻燃、耐紫外线、耐臭氧和耐候性，使用寿命更长。
			防鼠、防蚁交联电缆	具有良好的防鼠、防蚁性能。
			高阻燃耐火电缆	在受到火灾时火焰的蔓延仅在限定范围内，残焰或残灼在限定时间内能自行熄灭；在火焰燃烧情况下能够保持一定时间安全运行。
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	分为布电线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、控制电缆，主要产品包括家装布电线、仪器仪表连接线；电子电气用环保电线电缆；计算机系统、监控回路及自动化控制系统的信号传输用屏蔽电缆；变电站用控制电缆。	常规产品	主要应用于建筑布线、家装、电气连接线、电器电源、电气控制系统及信号传输系统；变电站电气控制系统及信号传输系统、计算机信号监控系统。	
		特种产品	计算机与仪表用电缆	具有低电容、低电感、介质损耗小、屏蔽性能好，抗干扰能力强等性能。
			B1 级高消防阻燃控制电缆	具有耐寒、B1 级高消防阻燃性能、介质损耗小、屏蔽性能好，抗干扰能力强等性能。
			光伏发电系统用电缆	具有优良的耐热、耐寒、耐油、耐紫外线、耐臭氧和耐候性，低烟、无卤、低毒、阻燃，并通过 TÜV 1169 认证，适用于额定电压 1,800V DC 及以下太阳能光伏组件和连接器等。
			环保电缆	铅、汞等物质含量不超标，符合《环保型电线电缆通则》等的标准要求。

架空导线	分为裸导线和架空绝缘电缆，主要产品包括钢芯铝绞线、铝包钢芯铝绞线、	常规产品	用于电网长距离、大跨越、特高压、大容量输电；以及适用于市郊、村镇、公共活动场所的配电网络。	
	智能电网建设用耐热铝合金绞线、架空绝缘电缆等。	特种产品	耐热铝合金导线	工作温度可高达 150° C，传输容量大，载流量大、无磁滞损耗、减少安装敷设走廊；耐寒、耐候、耐紫外线、安装使用方便。
电缆管	直径为 50~315mm 的 HDPE（高密度聚乙烯）管、MPP（改性聚丙烯）管等。	主要应用于电线电缆埋地穿行及保护。		

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网建设的输变电工程，光伏、风电、火力及水力等发电项目，大中型企业客户的电气装备及配供电项目，轨道及机场等交通枢纽建设项目，建筑配电及房屋装修项目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1)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单位：元

	2025 年末	2024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23 年末
总资产	1,878,944,185.47	1,534,763,381.12	22.43%	1,742,670,469.7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,614,420,889.56	1,215,814,253.88	32.79%	1,080,428,261.08
	2025 年	2024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23 年
营业收入	2,947,169,553.32	2,833,688,937.43	4.00%	3,012,537,433.3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00,387,849.37	134,879,992.80	-25.57%	164,369,572.6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102,524,793.38	131,693,830.62	-22.15%	162,972,924.98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242,509,080.92	-43,288,672.66	-460.21%	-154,747,699.72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6	0.39	-33.33%	0.47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6	0.39	-33.33%	0.47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7.93%	11.75%	-3.82%	16.47%

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605,219,105.99	912,398,791.88	739,624,746.82	689,926,908.6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30,270,389.38	24,775,542.07	22,136,326.21	23,205,591.71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30,316,288.77	24,500,779.43	22,748,382.25	24,959,342.93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204,119,029.74	122,426.96	-168,409,583.14	129,897,105.00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是 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2,756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5,798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陈家锦	境内自然人	39.81%	164,000,000	164,000,000	不适用	0	
陈志辉	境内自然人	19.90%	82,000,000	82,000,000	不适用	0	
陈强	境内自然人	9.95%	41,000,000	41,000,000	不适用	0	
陈伟杰	境内自然人	9.95%	41,000,000	41,000,000	不适用	0	
广东鸿兴咨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06%	8,500,000	8,500,000	不适用	0	
陈新妹	境内自然人	1.21%	5,000,000	5,000,000	不适用	0	
陈少英	境内自然人	1.21%	5,000,000	5,000,000	不适用	0	
陈金英	境内自然人	0.61%	2,500,000	2,500,000	不适用	0	
清远市联盈商业发展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24%	1,000,000	1,000,000	不适用	0	
袁安顺	境内自然	0.15%	606,100	0	不适用	0	

人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<p>1、陈强与陈伟杰为胞兄弟关系，二人与陈家锦、陈志辉为堂兄弟关系，四人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共同控制公司。</p> <p>2、陈少英、陈金英、陈新妹为同胞姐妹关系。</p> <p>3、陈少英、陈新妹、陈金英与陈家锦、陈志辉、陈强、陈伟杰为姑侄关系。</p> <p>4、广东鸿兴咨询有限公司由陈家锦、陈志辉、陈强、陈伟杰实际控制。</p> <p>除上述关联关系、一致行动关系外，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。</p>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袁安顺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06,100 股。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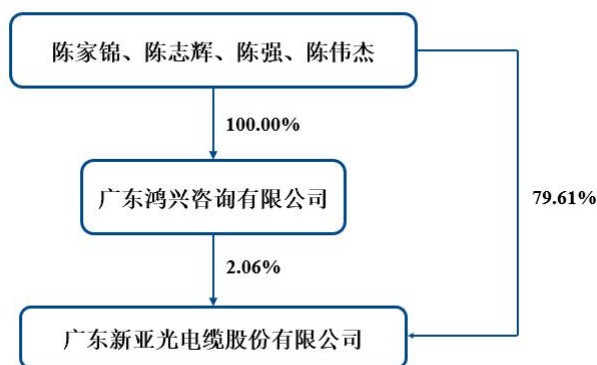
适用 不适用

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